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

2025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

**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编制**

**魏县财政局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_Toc_2_2_0000000001)

[二、分项绩效目标 3](#_Toc_2_2_0000000002)

[三、工作保障措施 4](#_Toc_2_2_0000000003)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7](#_Toc_4_4_0000000004)

[2.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8](#_Toc_4_4_0000000005)

[3.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10](#_Toc_4_4_0000000006)

[4.企业统计人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12](#_Toc_4_4_0000000007)

[5.上规入统企业补贴绩效目标表 14](#_Toc_4_4_0000000008)

[6.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绩效目标表 16](#_Toc_4_4_0000000009)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工业、信息化方面的法律、

法规、规章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全县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行业、信息化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产业结构调整政策意见，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动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指导工业园区的建设发展，推动产业聚集。

（二）检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减轻企业负担工作；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三)提出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省、市、县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县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协调推进工业系统名牌战略工作;负责淘汰工业落后产能工作；组织开展工业、信息化及中小企业的对外合作、交流和利用外资工作。

（四)负责全县装备制造、原材料、消费品、信息产业等工业行业管理;编制全县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和创新;指导企业改革和管理创新，推进企业联合重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工业行业安全生产和工业行业协会、企业联合会工作。

（五)拟定全县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

进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六）负责对全县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的宏观指导，组织拟订全县发展中小企业、民营经济的地方性政策、发展规划、推进全民创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小企业产业集群、创业辅导基地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拟订和组织实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计划;提出中小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建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推进企业上市;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推进中小企业信用和担保体系建设。承担魏县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研究拟定全县发展民营经济的政策措施，制定对乡镇、县直各有关部门发展和支持民营经济考核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民营经济工作的统计检测工作。

（七）统筹推进全县信息化工作，组织拟订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负责推动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协调制定通信管线、公共通信网、专用信息网等信息基础设施的规划并承担管理工作;推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融合;负责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共享的协调管理;负责县信息化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负责协调维护全县信息安全和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全县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参与协调处理信息安全重大事件，承担跨部门、跨地区和重要时期的信息安全应急协调及国防信息动员工作。

（八）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民爆器材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承担国防工业办公室职责。

(九)负责中小企业、乡镇企业专项发展资金的申报、审核、推荐和资金的依法使用工作；加强企业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企业各种荣誉称号的推荐和评定工作，为企业发展提供政策、法律、科技、信息、人才、资金、经营等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引导中小企业调整产业结构，整合优势产业，鼓励创办中小企业，推动全民创业，促进扩大我县的就业；指导中小企业进行内部改革，提高企业的经营水平，帮助引导企业进行融资、管理、技术等工作；指导企业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促进企业科技进步的政策，帮助企业招商引资、引进新技术、技术创新等，指导企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协调环境保护和标准化管理工作。

（十）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加强经济运行监测。2024年度继续发挥工业运行专班作用，每月会同统计等相关部门进行会商研究，及时做好数据共享、分析研判，对重点企业情况、重要指标，紧盯数据指标，发现异常状况，及时沟通对接，化解问题。配合统计部门，做好台账指导，夯实台账基础。持续完善入统培育库，加大指导帮扶力度，年内力争入统8家，推动优质企业替代劣质企业，促进我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加大技改投入力度。积极协助企业完成项目备案到项目入库填报投资全过程，提高技改项目入库率。鼓励企业加大技改投入力度，确保技改投资增速稳定增长。

（三）大力宣传惠企政策。通过“工信大讲堂”、“百场万家”活动、微信公共号、实地调研走访等多种形式结合，对企业进行政策宣讲，与企业家座谈，详细了解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遇到困难、建立台账，逐项解决。同时，对企业把脉问诊，对症下药，帮助符合相应条件的企业争取适合的优惠政策。

（四）紧盯专精特新梯度培育。积极引导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化”发展道路，全力为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新活力。积极培育创新性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五）助推企业研发创新。进一步指导企业建立省、市、县级工业设计中心，全面激发企业工业设计研发投入，提升企业工业设计水平。

（六）有序推动企业上云。组织县内通信运营商、金蝶软件、用友软件等云服务商企业对我县企业上云用云情况进行深入对接，通过开展座谈了解、入企走访等多种方式，积极对接我县重点工业企业，帮助企业进一步提高企业在数字化应用、转型升级等方面的积极性。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不断强化工业支撑，加强经济运行监测。2024年度继续发挥工业运行专班作用，每月会同统计、税务、供电等相关部门进行会商研究，及时做好数据共享、分析研判，加强规上企业培育，完善新增规上企业培育机制，建立新建投产拟入统工业企业培育库，力争2024年新增入统企业8家。

（二）加强工业技改实施，开展新一轮技术改造，建立工业技改项目清单，加大对技术改造成功案例的宣传力度，提高企业对技术改造的认识和积极性；协同金融机构为技术改造项目提供贷款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督促项目尽快竣工投产，进一步提升规上工业总量和质量。

（三）加强企业帮扶，力宣传惠企政策。通过“工信大讲堂”、“百场万家”活动、微信公共号、实地调研走访等多种形式结合，对企业进行政策宣讲，与企业家座谈，详细了解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遇到困难、建立台账，逐项解决。同时，对企业把脉问诊，对症下药，帮助符合相应条件的企业争取适合的优惠政策。

（四）紧盯专精特新梯度培育。积极引导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化”发展道路，全力为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新活力；助推企业研发创新。进一步指导企业建立省、市、县级工业设计中心，全面激发企业工业设计研发投入，提升企业工业设计水平。

（五）.单位每个人不断学习业务知识，掌握管理方面的新知识、新动态、新信息，不断提高单位同志的思想水平和理论水平。工作上就要有广泛的知识面，需要严谨的工作态度与良好的沟通协作潜力，努力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踏踏实实做好手中的每一件事，从每一天的一点一滴中不断的总结、反思、改善，多学习、多交流、做好上级交办的工作。

（六）有序推动企业上云。组织县内通信运营商、金蝶软件、用友软件等云服务商企业对我县企业上云用云情况进行深入对接，通过开展座谈了解、入企走访等多种方式，积极对接我县重点工业企业，帮助企业进一步提高企业在数字化应用、转型升级等方面的积极性。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445510007F | | 项目名称 | 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专项经费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5.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拨付高质量发展考核专项经费15万元，提高工业企业运行监测水平和更好的完成产业集群发展及技改项目培育。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 | | 50% | 75%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拨付高质量发展考核专项经费15万元，提高工业企业运行监测水平和更好的完成产业集群发展及技改项目培育。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考核资金使用合规率 | 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 100%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数量指标 | 完成技改培育项目 | 培养专精特新企业数量 | ≥5个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数量指标 | 组织运行监测的企业数量 | 组织运行监测、服务企业的数量 | ≥5家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成本指标 | 完成项目考核计划总成本 | 完成企业运行监测、技改培育，促进产业集群发展等工作成本 | 15万元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时效指标 | 考核资金拨付及时率 | 12月底之前完成资金发放 | 100%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力度提升率 | 提高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力度 | ≥90%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示范带动作用 | 带动我县工业强县建设 | 促进企业技术创新，优化升级  ，经济发展水平得到提高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运行监测企业满意度 | 满意的企业占总调查企业的比例 | ≥90% | 调查问卷结果 |

2.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445510001R | | 项目名称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7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7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每月组织监测企业不少于80家上报生产经营数据并完成拨付1.7万元中小企业运行监测费用，更好的为本部门及政府部门决策参考提供支撑服务。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50%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每月组织监测企业不少于80家上报生产经营数据并完成拨付1.7万元中小企业运行监测费用，更好的为本部门及政府部门决策参考提供支撑服务。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测企业总量 | 全省纳入中小监测运行监测企业户数 | ≥80家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上报数据合格率 | 上报数据合格的企业占总上报企业的比重 | ≥95%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报送时限 | 完成数据报送时限要求 | 月后30日内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补助经费 | 获得项目支持的补助总额 | 1.7万元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开展 | 为本部门提供监测数据 | 每月按时提供监测企业数据，进一步提升了全县中小企业运行监测水平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 | 保障县域内监测工作顺利进行，加强规划引导，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保障监测工作顺利进行，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更准确的数据支持。 | 冀财建【2024】26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单位满意度 | 单位满意占总调查单位比例 | 100% | 调查问卷结果 |

3.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6KLN100010 | | 项目名称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94.50 | 其中：财政 资金 | 94.5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拨付河北恒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资金94.5万元，有效提升集群企业产品合格率和技术质量水平。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50% | 75%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拨付河北恒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资金94.5万元，有效提升集群企业产品合格率和技术质量水平。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持企业数量 | 获得“领跑者”企业培育项目资金支持的企业个数 | 1家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企业培育项目质量达标率 | 项目符合文件支持条件，质量达标 | 100%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支持标准 | 特色产业集群企业创新发展项目资金支持额度 | 94.5万元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资金下达企业时间 | 资金按程序下达企业 | 2025年12月底之前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集群企业、“领跑者”企业发展壮大 | 集群企业、“领跑者”企业市场竞争力提高 | 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产品合格率进一步得到提升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县域工业企业生产力 | 带动县域工业经济发展，发挥领跑者企业带头作用 | 县域产业集群发展进一步得到提高。 | 冀财建【2024】270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领跑者”企业培育等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获得资金支持的企业满意度 | 企业满意占调查总企业的比例 | 100% | 调查问卷结果 |

4.企业统计人员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445510006U | | 项目名称 | 企业统计人员补贴项目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5.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及时拨付25万元企业统计人员补贴，更好的帮助企业高质量高效完成每月数据填报，提高统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 | | 50% | 75%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及时拨付25万元企业统计人员补贴，更好的帮助企业高质量高效完成每月数据填报，提高统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上企业数量 | 每季度县域范围内参加数据上报并按时完成的规上工业企业 | ≥30家 | 《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数量指标 | 规上企业统计人员数量 | 每季度参与数据上报的统计人员总人次 | ≥30人 | 《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质量指标 |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 资金实际发放额/资金应发放额 | 100% | 《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资金补贴及时率 | 下一季度前完成资金发放 | 100% | 《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成本指标 | 统计人员补贴成本 | 县域范围内积极参与上报的企业统计人员补贴总成本 | 25万元 | 《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人员职业技能水平 | 减少错误数据上报，高效高能完成数据上报工作 | 企业统计人员技能水平得到提升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统计人员积极性 | 保证统计数据工作更好的完成，加强了政企沟通交流 | 企业统计人员的积极性得到提升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统计人员满意度 | 满意的统计人员占调查总人员比例 | ≥90% | 调查问卷结果得出 |

5.上规入统企业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4455100031 | | 项目名称 | 上规入统企业补贴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8.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8.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拨付上规入统企业补贴28万元，可以更好的统筹协调工业企业上规入统工作，提高企业上规入统积极性。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25% | 50%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拨付上规入统企业补贴28万元，可以更好的统筹协调工业企业上规入统工作，提高企业上规入统积极性。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 补贴资金应发放额/资金实际发放额 | 100% | 根据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数量指标 | 企业数量 | 新增入统工业企业数量 | 10家 | 根据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成本指标 | 上规入统企业补贴资金总成本 | 县域内工业企业上规入统发展资金 | 28万元 | 根据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时效指标 |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 按计划2025年12月底之前完成资金发放 | 100% | 根据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培育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魏政办字【2023】27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上规入统工作保障率 | 更好的完成本年度上规入统工作计划 | ≥90%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示范带动作用 | 带动县域工业经济发展和工业强县建设 | 县域内工业企业上规入统的积极性得到提高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规入统企业满意度 | 企业满意占调查总企业数 | ≥90% | 调查问卷得出 |

6.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1001魏县工业企业服务中心本级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43425P004455100058 | | 项目名称 |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6.55 | 其中：财政 资金 | 56.55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拨付56.55万元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加大本单位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水平。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5% | | 50% | 75% | 100%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拨付56.55万元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加大本单位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水平。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员数量 |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 15人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质量指标 | 工资足额发放率 | 工资应发放额/工资实际发放额 | 100%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质量指标 | 社保足额缴纳率 | 资金应发放额/资金实际发放额 | 100%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时效指标 | 工资社保发放缴纳及时率 | 按计划每月月底完成发放 | ≥90%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 56.55万元 | 《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全县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水平 | 全县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水平得到提高，更好的为政府决策提供现实依据 |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经济监测水平得到提升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工作积极性 | 拨付到位，提高工作积极性 | 职工权益得到保障，工作积极性得到提高 | 根据实际情况得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购买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比例 | 100% | 调查问卷结果 |